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系誠徵 專任助理教授級(含)以上教師

一、 起聘學期：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(108 年 8 月 1 日)。

二、 專長領域：「小動物外科學」一名。

三、 申請資格：

以具有博士學位為原則。或具碩士學位且曾從事獸醫學有關之研究工作、職業或職務四年以上，獲有美國獸醫師協會(AVMA)專科獸醫師認證及有專門著作者。

四、 檢附資料： *相關表格請至興大獸醫系網頁 http://www.vm.nchu.edu.tw/最新消息下載*

（一）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。

（二）個人資料表。

（三）自傳 (含相片)。

（四）本校擬聘任教師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。註 1、註 2

（五）本校代表作合著者證明 (請依學術倫理填列)。

（六）學術研究績效表。

（七）專長符合應徵領域之說明及未來教學、研究計畫構想。

（八）最高學位證書影本及經歷證明文件。註 3、註 4

（九）推薦函二封。註 5

（十）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或證明。

（十一） 依序檢附「(四) 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」所填列之著作影本。

五、 應徵方式：相關表件以下列方式(擇一)，於 **107 年 11 月 20 日前寄達** 。

(一) 郵寄或親送：40227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 獸醫學系辦公室陳小姐
(信封請註明：應徵專任○○(級別)教師)。

(二) 以 e-mail 傳送：請先依序合併為一個 PDF 格式之電子檔案，傳送至郵件信箱：vmnchu@mail.nchu.edu.tw。
(主旨請註明：○○○（姓名）應徵專任○○(級別)教師)。

六、 資料審查後擇優邀請進行模擬教學及英語學術演講；資料如需返還，請附貼足郵資之回郵信封，審查後寄還，餘依規定時限銷毀。

七、 未盡事宜參照「國立中興大學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」、「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教師聘任暨升等辦法」及其他相關辦法辦理。

八、 聯絡人：陳小姐 04-22840894 分機 426

註 1:著作應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之著作，並符合 **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** 第四條之規定。

註 2:代表著作以 103 年 8 月後發表於 WOS 論文期刊為原則，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，得延長二年(101 年 8 月後)。助理教授級以其所屬領域之排名百分比前 60%或 IF 值 2 以上為最低標準。副教授級以上以其所屬領域之排名百分比前 50%或 IF 值 2 以上為最低標準。排名百分比及 IF 值以送審當時 WOS 論文資料庫最新公告之數值為填列基準，請提供佐證文件。代表著作亦得使用該論文被接受時公告之數值，請另提供佐證文件。應聘助理教授級之代表著作亦可以學位論文代替。

註 3:如係外國學歷畢業證書及成績單須經駐外使館認證證明。

註 4:最高學歷為本校授予者，應於學位取得後曾任其他公私立機構與所習學科有關之專任教學、研究工作、專門職業或職務兩年以上之經歷。惟具有特殊專長或優異表現且經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者，不在此限。

註 5:以博士班指導教授或現職工作單位主管為佳。